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5年4月24日召 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 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为确保公司业务正常开展,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,公司及下属子 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上述申请授 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,具体融资资金、授信期限以实际签署的相关 合同为准。综合授信用于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商业承兑 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、票据贴现、供应链等融资业务。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止。在授信额度有效期内,授信额度可 循环使用。

以上授信额度及授信额度有效期内,提请董事会及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 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人士根据生产经营发展情况,在不超过授信总额内,自行调整 确定申请融资的金融机构及其额度,并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(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文件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 2025年4月26日